

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关于招募首批浙江省“十百千万” 科学传播专家人员的通知

省纲要办各成员单位，各市科协、高校科协、企事业单位科协、省级学会：

为贯彻落实省科协、省科技厅、省委社会工作部《关于实施浙江省“十百千万”科学传播专家队伍建设计划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文件精神，现开展首批浙江省“十百千万”科学传播专家人员招募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人员招募办法

根据《意见》精神，“十百千万”科学传播队伍人员分为四类，分别为科学传播员、科学传播达人、科学传播专家、科学传播 TOP10。其中科学传播员、科学传播达人、科学传播专家采用邀请评聘、自我推荐和单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确定，科学传播 TOP10 采用择优评选制产生。

（一）科学传播员。各县（市、区）科协负责本辖区科学传播员招募和管理，建议每个县（市、区）人数动态控制在 100 名左右，具体根据本区域人口总量和实际情况确定，力争每个乡、镇、街道全覆盖。具体办法由各县（市、区）自行制定。

（二）科学传播达人。各设区市科协负责本辖区科学传

播达人的遴选、确认和管理。本辖区各县（市、区）科协、科技社团等向设区市科协推荐科学传播达人。建议每个设区市人数动态控制在 100 人左右，确保各县（区、市）、本区域重点行业全覆盖。具体办法由各设区市另行制定。

（三）科学传播专家。省科协、省委社工部、省科技厅负责浙江省科学传播专家招募和管理，具体工作由省科普联合会组织实施。浙江省科学传播专家由省纲要办成员单位、设区市科协、高校科协、企事业单位科协和省级学会推荐（填写附件表格），经专家评审并按规定流程报批后对外公布，浙江省科学传播专家原则动态控制在 100 人左右。

（四）科学传播 TOP10。根据《意见》要求，结合全省年度科普工作重点，评选若干首席科学传播专家、科学达人、科普代言人和科普网络达人等领域带头人。具体评选办法另行通知。

二、人员管理办法

（一）统一入库：经各责任单位评审确定后的科学传播员、科学传播达人、科学传播专家和科学传播 TOP10 的名单将统一纳入“浙江省科学传播专家库”，并在“浙里科普”资源平台上对外公开发布，组建形成“十百千万”科学传播专家队伍。

（二）考核和动态管理：各科普相关单位积极组织科学传播专家队伍人员开展科普工作，并为他们开展科普工作提供便利和必要保障。省科普联合会将根据科学传播专家积分规则对省级科学传播专家进行年度考评，对不合格的专家进行淘汰，并增补相应专家，总人数保持在 100 人左右。省纲

要办成员单位、设区市科协、各县（市、区）可建立本辖区的科学传播员、科学传播达人、科学传播专家和首席科学传播专家人才队伍，并参考省级科学传播专家的规则制订本辖区科学传播达人、科学传播员的考核机制，实现人员动态管理、总数平衡、发挥效用。

三、相关组织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十百千万”科学传播专家队伍建设是我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加强国家科普能力建设”要求和《浙江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本省建立首席科学传播专家制度”的具体举措。请省纲要办成员单位、设区市科协、高校科协、企事业单位科协、省级学会、各县（区、市）科协广泛发动、科学谋划、统筹推进，做好本地区的招募工作。各单位在组织开展科普活动中，要充分利用好本辖区、本地区、本成员组织的科学传播专家队伍，力争“十百千万”计划发挥实效。对科学传播专家队伍建设成效显著的单位，省科协、省委社工部、省科技厅将按规定进行表扬。

（二）注重培育提升。省科普联合会将通过举办全省科学传播大赛、科学传播研讨会和培训班，为科学传播队伍提供专业培训、交流机会和实践平台，促进知识和经验分享。优先向基层和有关单位推荐浙江省科学传播专家库成员开展参与相关科普活动，省科协、省委社工部、省科技厅将联合有关部门按规定进行表彰，并向上级进行推优。

（三）建立激励制度。将科学传播专家队伍整体纳入浙江省志愿者队伍，根据《浙江省志愿者激励办法（试行）》，建立以服务时间和服务质量为主要内容的志愿者星级评价

制度和激励措施，建立完善科普志愿服务积分兑换制度，对科学传播专家中的典型人物进行宣传报道。

（四）试点探索经验。省科普联合会将在各设区市推荐的基础上，择优遴选部分县（市、区）开展试点，探索并建立适应浙江实际情况的基层科学传播专家队伍的体制机制，以点推面，典型示范，全面探索科学传播队伍机制建设。

四、上报要求

经各责任单位评审确定后的科学传播员、科学传播达人招募名单和省级科学传播专家推荐材料请于2024年8月15日前发送至省科普联合会。

电子邮箱：science2u@126.com。

联系人：姚俊英 陈琪

电 话：0571-88581662 13355817393

上报文件名称：

单位推荐：“省纲要办成员单位/省级学会（高校科协、企事业科协）/设区市名+科学传播专家推荐”；

个人自荐：“本人姓名+科学传播专家自荐”。

附件：1.推荐省级科学传播专家名单

2.省级科学传播专家推荐表

3.省级科学传播专家积分规则

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2024年7月18日



附件 1:

推荐省级科学传播专家名单

推荐单位: _____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本表由省纲要办成员单位、设区市科协、高校科协、企事业单位科协、省级学会填写，原则上每个单位推荐不超过 6 名。个别特别优秀的，请另行沟通。

附件 2:

省级科学传播专家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民 族		出生地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及 职 务 (含学术 兼职)				职 称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个人简介 (500 字左右):					
主要从事学 科、专业或 行业				学科分类	自然科学
					技术科学
					工程技术
					其他
科普工作领 域及成就					
领衔的科普 作品或代表					
推荐意见	(单位盖章)				

附件 3:

省级科学传播专家积分规则

序号	积分项目	分值
1	组织领衔各类科普活动	15 分
2	参与各类科普活动并开展科普报告、讲座或咨询	15 分
3	在报刊、杂志、电台、电视台、网站等发表科普作品	国家级媒体 20 分, 省级媒体 15 分, 市级媒体 10 分, 县级媒体 5 分
4	在微信、微博、抖音等网络媒体开展各类科学传播	阅读量 10 万+ 30 分, 1 万+ 20 分, 5000+ 15 分, 1000+10 分, 1000 以下 5 分
5	出版科普类专著、展教品、图书、影视作品、文艺节目等	30 分
6	申请科普类项目	国家级 30 分, 省级 25 分, 市县级 20 分
7	参加线上线下科普类培训	满 40 课时积 30 分
8	提出与科普相关的政策建议并被相关部门和政府采纳, 或受到领导批示	积 30 分
9	担任中小学科技教育副校长	积 30 分